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曾靜怡

電話：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chingyie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400393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4003932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委請國立臺南大學結合各教育及文化場館資源，辦理「114年度生活本土教師增能系列研習」，請貴校轉知並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4年4月3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157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對象為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（含教學支援老師），研習時間、地點、報名及聯絡方式等資訊，詳見附件。
- 三、隨函檢附研習海報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